

#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投资意向协议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5-08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签订的《投资意向协议书》为意向性投资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意向性约定,协议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2、公司将根据事项的后续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正式签署投资协议前,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拟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5年12月27日,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本着优势互补、互惠互利、长期合作的原则,经平等、友好协商,拟在坦桑尼亚合作投资建设铁塔事宜签订了《非洲铁塔厂合作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意向协议”)。

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且未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二、合作方介绍

1、公司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住 所:河南省三门峡市黄河路中段147号

3、法定代表人:孙玉民

4、注册资本:67696.18万元

5、主营业务:国家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水利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水电水电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工程等领域的施工承包,以及与资质相适应的国际工程承包业务,国际工程承包业务涉及东南亚、中南美洲等十多个国家的水利水电、市政工程、路桥工程、燃气发电、输变电工程、农业综合开发等领域。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双方认可的土地资产、生产设备资产或其他有价资产。

2、新设公司筹备情况

新设公司选址初定在坦桑尼亚达拉萨拉姆港口附近,最终厂址根据后续市场调研和土地申请情况具体确定。项目产品为电力线路镀锌铁塔构件,并兼顾开发其他钢铁构件镀锌部件和钢结构加工业务。

新设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拟投资金额(万美元)	股权比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510	51%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0	49%
合计	1000	100%

注:双方商定,最终投资金额将视投资情况而定。根据当地实际情况,拟引入当地小比例持股,双方持股比例原则上不超过5%,由双方按持股比例出让。

四、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建厂内容和规模

经初步商定后,双方拟在坦桑尼亚投资建设铁塔厂项目,项目产品为电力线路镀锌铁塔构件,并兼顾开发其他钢铁构件镀锌部件和钢结构加工业务。投资规模为年产两万吨铁塔构件,并在初期土地申请时考虑适当余量,以便根据后续市场营销情况扩大生产规模。

2、厂区选择

初步选定投资建厂址在坦桑尼亚达拉萨拉姆港口附近,最终厂址根据后续市场调研和土地申请情况具体确定。

3、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

该项目在“址”所在地在国单一注册,注册性质为混合所有制联营有限公司。甲方为控股方,股份比例为51%,乙方为参股方,股份比例分别为49%。

4、出资及分配方式

双方按照所持股份比例出资,出资范围为初期建厂投资、运营初期流动资金以及后续

扩建等项目所需资金;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双方认可的土地资产、生产设备资产或其他资产。预计,双方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金额约1000万美元,最终根据实际投资情况具体确定。

项目运营后,双方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盈利,如果项目经营过程中出现亏损,双方同样按照持股比例分担亏损。

5、经营方式

设立董事会。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两名。董事长由甲方出任,董事分别由甲乙双方出任,具体机构设置双方再行商议。

董事会为决策机构,有权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任命管理机构,并对项目建设和运营进行监督。

在建设和运营期间,设立以总经理为法人代表的管理机构,负责日常运营管理并对董事负责。甲方对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有优先出任权,管理机构设置具体方式再行商议。

6、后续管理

在双方分别获得其有权管理机构正式批复后,将以本意向协议为基础,正式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和章程,对具体事项予以约定并正式启动。

7、前期工作分工

7.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全面收集项目所在国投资、税收、土地及进出口的有关政策,并收集项目所在国和临近国家的市场信息,为项目投资决策提供依据。

(2)负责办理项目注册和土地征用等前期准备各项工作。

(3)项目启动后,协助项目前期工作,为项目建设提供必要的合作支持。

7.2、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为甲方提供支持,以便完成项目前期所需的资产评估等工作。

(2)由乙方在产能、规模、装备、营销及技术实力等方面均位于铁塔行业前列,并曾承接国内外重要项目建设,该项目启动后,由乙方负责设计工作,并为项目建设和投运提供技术支持。

8、争议、变更和终止

8.1、本意向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到期后自动失效,或双方协商延续或变更本协议。如发生不可抗力或某一方无法抗拒的原因,导致双方或某一方无法履行本协议,双方可协商解除本意向协议。

8.2、因甲方为国有企业,故双方的合作必须得到甲方母公司或上级管理机构批复,甲方无法获得相关批复并正式函告乙方后,本意向协议自动失效。

8.3、在项目获得双方单位正式批准后,双方再行签订正式的合作协议,及其他正式合作协议。

五、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为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号召,进一步深化中非合作。根据对国际电力工程市场发展的分析得知,非洲电力输变电工程市场具有巨大的发展前景。同时,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和出口业务量的不断扩大,“走出去”已经成为公司未来发展重要方向。本次对外投资将进一步拓展非洲东南部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并适当向非洲其他国家和地区进行纵深开拓。

2、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协议为意向性投资协议,相关的可行性研究、立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相关土地面积、项目进程等存在不确定性。

3、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提升公司在非洲市场的招标声誉,有利于拓展国际市场,逐步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六、备查文件

《非洲铁塔厂合作投资意向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杰赛科技 公告编号:2015-06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赛科技”、“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037),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31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9月8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5-038);2015年9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5-039),公司确认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5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2015年9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0);2015年9月2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1);2015年10月1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2);2015年10月1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公告》(2015-043);2015年10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4);2015年10月2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5);2015年11月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50);2015年11月1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51);2015年11月1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公告》(2015-052);2015年11月2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53);2015年11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56);2015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57);2015年12月1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60);2015年12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公告》(2015-061);2015年12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62)。

一、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在停牌期间,公司与有关方面进行了大量的准备工作,积极努力推进项目进程,包括梳理标的资产范围、中介机构招标、开展标的资产尽职调查和重组方案论证等工作。

目前,杰赛科技已选定相关中介机构,并与控股股东广州通信研究所、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或“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进行了积极沟通,确认杰赛科技将作为中国电科通信事业部的资本运作平台开展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工作。公司与中介机构对中国电科通信事业部下属民品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初步梳理及方案论证,现已初步确定拟注入资产范围,主要涉及中国电科通信事业部下属的4家科研院所所属的通信类、导航类成熟的民品资产,包括中网华通、远东通信等多个标的,目前中介机构正在开展该等标的资产尽职调查工作,最终拟注入的标的资产需根据尽职调查情况再行确定。

目前,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还在积极推进程中,由于以下原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尚不具备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的条件:

1.本次重组内部决策环节较多。杰赛科技实际控制人中国电科属央企集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是中国电科通信事业部下属民品资产所属的分部分资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需要履行必要的国有资产处置审批程序,需要经过标的公司的公司、研究所、通信事业部、集

团公司、国务院国资委逐级汇报、商讨、审议和批准,最终方案的确定需要上下几轮、协商调整再协商的过程。在董事会召开前,内部程序的审议需要在方案确定的基础上进行,重组预案需要取得集团公司和国务院国资委审核批准,审批手续相对复杂,流程较长,因此预期仍需一定时间;

2.杰赛科技将作为中国电科通信事业部的资本运作平台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标的资产相对较多且情况复杂,筛选和梳理的资产范围主要包括四家研究所所属的部分资产和控股企业,涉及企事业单位主体较多,包括通信类、导航类的多个民品资产,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且需要协调多方予以配合;

3.重组标的资产范围尚未完全确定,个别标的资产2015年和未来三年的盈利状况仍需进一步分析论证加以明确,如果不能对上市公司带来可持续性发展,将不注入杰赛科技,这将影响最终重组方案的确定;

4.在注入上市公司前,部分标的资产还需进行相关业务及资产的整合或规范,例如标的公司的使用的土地资产需要整合划拨、非主营业务需要剥离,职工工业务单位编制安置等,需要取得集团公司的批准后实施,梳理过程涉及的细节问题均需多方进行商定,周期较长。而业务资产整合方案的确定是审计、评估工作开展的基础,会影响前期整体工作安排和预计价值的出具;

5.各重组标的的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进行可行性研究,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方需要根据最终的重组方案确定投资意向,这些也影响最终方案的确定。

2015年11月25日、12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的议案》,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不晚于2016年2月15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复牌。

二、后续工作安排

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并根据实际推进情况,为确保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障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交易对方和各中介机构将尽快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项工作,包括尽职调查、业务资产人员的梳理、方案细节的确定,相关业务及资产的整合或规范、方案的论证报批、协议的签署等,并完成本次资产重组相关的包括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在内的文件,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较为复杂,最终的方案和审批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29日

#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2015-068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5,096,134	99.99	13,900	0.01	100	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是否当选

4.01 张立强 435,092,034 99.99 是

4.02 翁晋雯 435,092,034 99.99 是

4.03 郭?巍 435,092,034 99.99 是

4.04 李国辉 435,092,034 99.9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4.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